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 中安

公告编号：2023-013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被动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安科”）控股股东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汇志”）持有的公司 48,691,587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被司法划转。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中恒汇志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17.42%减少至 15.69%。
- 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本次司法划转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近日，公司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时获悉，中恒汇志所持有的公司 48,691,587 股限售流通股以 88,277,848 元的价格划转至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抵偿相应债务，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中恒汇志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17.42%减少至 15.69%，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 义务人 基本信息	名称/姓名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北环路 with 深云路交汇处智慧广场 C 栋 708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2 月 20 日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司法划转	2023.02.20	人民币普通股	48,691,587	1.73

本次中恒汇志被司法划转的股票为中恒汇志用于业绩补偿承诺的专门账户中的股票，无表决权。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恒汇志持有公司股份 489,622,051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4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中恒汇志持有公司股份 440,930,464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69%，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48,691,587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3%。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恒汇志剩余所持股份均享有表决权。

## 三、涉及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被动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3、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本次司法划转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本次中恒汇志被司法划转的股票为无表决权的限售流通股，根据中恒汇志及其实际控制人和相关关联方的承诺情况，其尚存在与重大资产重组、与资产收购相关的业绩承诺补偿未完成的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规定，本次司法划转后，受让方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应当遵守原股东做出的相关承诺（《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恒汇志持有公司股份 440,930,4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69%。因中恒汇志自身诉讼事项，其所持公司股权已被司法轮候冻结，累计被冻结股份 440,930,464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9%。鉴于中恒汇志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比例较高且已触碰预警平仓线，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后续仍存在因其他诉讼或诉前保全被冻结或被处置的

风险。如后续出现相关情况，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